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多功能会议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公司的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的规定，公司相应修改了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，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及《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》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同意。本议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二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规范董事会及其成员的组织行为，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适应本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五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强化本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，提高决策水平，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，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由于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已吸收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中的内容，对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予以废止。

六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，公司结

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,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七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;

为规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,广泛吸纳优秀管理人才,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,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八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;

为加强内部控制建设,进一步夯实年报信息披露编制工作的基础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信息披露方面的作用,公司结合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,相应修改了《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有关条款。修改后的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九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;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,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,公司董事、总裁李冬阳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,由公司董事孙冠哲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十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2023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于2023年12月14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

附件：孙冠哲简历

孙冠哲先生，1986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6年至今任职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。孙冠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,000股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等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